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陳素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9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Q648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223564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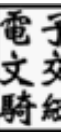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222925168_112D2559589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教育部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」之2023年「當代藝術」與「未來學習」教學實踐發表會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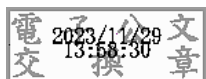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2年11月27日屏大人文字第11232009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發表會訂於112年12月23日(星期六)至12月24日(星期日)，假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院區105階梯教室(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)辦理兩天全日研習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10日(星期日)止，逕至報名網站<https://reurl.cc/q0bYZg>報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四、本局核予旨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，遇假日者則請於2年內補休完畢。
- 五、檢附實施辦法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